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农村路灯管护采购项目

委 托 协 议

采 购 方：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凌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

# 采购代理委托协议

委托人（采购人）：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凌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采购单位）委托广州凌帆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就以下项目进行采购代理。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委托协议。

## 一、项目概括基本要素

- 1、项目名称：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农村路灯管护采购项目
- 2、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3、项目编号：1810-LFBA-0003
- 4、项目内容：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农村路灯管护采购项目（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 5、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2937385.93 元，（大写）贰佰玖拾叁万柒仟叁佰捌拾伍元玖角叁分。
- 6、委托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委托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止。

## 二、委托范围

受托人接受委托人委托，依照法定程序组织以下各项采购代理活动：

- 1、提供招标前期咨询；
- 2、编制招标文件；
- 3、组织开标、评标、定标；
- 4、协调合同的签订。

## 三、委托人和受托人的责任和义务

### （一）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 1、共同商定招标采购方案；
- 2、遵守招标采购保密约定；

3、双方将依协议协调分工、密切配合，共同完成和做好招标采购工作。

## (二) 委托人的责任和义务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关于“采购人”的有关规定，并享有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其它有关权利，承担委托采购的法律责任。
- 2、保证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已完成，将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必要的条件。
- 3、向受托人提供招标项目的详细资料，包括项目的技术、商务、质量及服务要求，在委托时以书面形式告知受托人，并保证这些资料的准确性与合法性。
- 4、审定受托人及拟定的招标文件和更正或澄清通知。
- 5、参加受托人组织现场考察和答疑活动，配合受托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本协议约定由受托人直接答复的内容除外。
- 6、委托人按照相关规定授权委派代表为评审委员会成员，与依法抽取的评审专家，参加受托人组织的评审会议，遵循采购保密性，在评审结束后委托人可以带走第一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副本一份，如委托人需要带走其他投标文件需要在文件交接表上签名。
- 7、根据评审委员会的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 8、根据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相关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采购合同。
- 9、组织对中标（成交）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 10、按照政府采购管理的规定妥善保管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 (三) 受托人的责任和义务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关于“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具备相应的资质，并将其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交由委托人留底。按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及招标的政策法规，组织实施采购过程中的各项工作。
- 2、接收委托人交付的项目资料，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招标文件。
- 3、向委托人呈送招标文件、所有公示及公告的文字稿，并协助办理有关的审批手续。
- 4、根据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在法定媒体上发布招标/采购信息公告、更正、答疑、中标公告。
- 5、接受供应商投标报名登记，向供应商发售招标文件。

- 6、组织召集主持答疑会或勘察现场会。
- 7、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开标、评标。
- 8、向中标（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将结果通知所有本项目的未中标（成交）供应商和委托人。
- 9、汇编采购活动记录即汇总报告。
- 10、按照政府采购管理的规定移交并保存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汇总报告。
- 11、未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不得向协议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本次招标项目的有关情况和资料。
- 12、及时解答招标过程中的问题。直接答复投标人依法提出的关于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定标活动程序方面的询问或者质疑，协助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处理供应商的投诉事宜。
- 13、保持公正立场，公平地对待各投标人。

#### 四、保密约定

- 1、在招标采购的全过程中，双方人员都应自觉遵守保密约定，以维护招标采购工作的公正、公平，保证招标采购工作的正常进行和完成；
- 2、招标期间，各方不得向无关人员，尤其是向供应商透露招标工作的内部秘密，如：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与招标投标有关的重要情况；
- 3、开标前委托人向受托人索要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联系方式或者其他可能与公平竞争有关的招标投标情况（资料），委托人必须以书面形式索要并具体列出索要的文件清单，受托人同意提供的，委托人要写出有效的收条并严格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
- 4、任何一方不应私自与投标人就本投标内容进行单方接触或谈判。因工作需要或业务目的的任何对外活动均应事前、事后互相知会和沟通情况，以使工作协调；
- 5、凡因单方泄密情况而导致工作不能顺利进行或无法进行，均视为对项目和对对方利益的侵害，责任应由泄密方承担。

#### 五、收费

中标（成交）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受托人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六、其他

- 1、国家颁发的法律法规与本委托协议相矛盾时，以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 2、 双方同意对本协议的未尽事宜通过协商解决，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因一方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因违约而造成的相应责任。
- 4、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按该委现行仲裁规则予以仲裁。
- 5、 本委托协议由双方盖章后立即生效。
- 6、 本项目（或包组）实施过程中，如发生采购方式变更或采购预算变更等情况，则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复文件或发布的招标文件为准，不再重新签订委托协议或签订补充协议。
- 7、 本协议正本壹式贰份，委托人、受托人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公章）：

受托人（公章）：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新城东路7  
巷2号

联系人：

联 系 人：肖先生

电 话：

电 话：020-37508227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